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NJING SINOLIFE UNITED COMPANY LIMITED\*

###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2)

### 2019年2月20日舉行的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4日的通函(「通函」)。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日期為2019年1月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列的提呈決議案已於2019年2月20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以一股一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委任李凡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授權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與李凡女士訂立之董事委任函。	548,129,840 (98.936147%)	5,894,000 (1.063853%)

附註：

- (a) 由於第1項普通決議案獲大多數票數表決贊成，因此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946,298,370股，包括673,828,770股內資股及272,469,600股H股。
- (c) 概無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
- (e) 概無股東事先表明彼等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 (f) 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合法有效，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 (g)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負責點票的監票員。

誠如通函所披露，許春濤先生之辭任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及李凡女士獲批准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後生效。許春濤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李凡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為由緊隨臨時股東大會後（即2019年2月21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當日（即2021年10月22日）止期間。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桂平湖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2019年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桂平湖先生、張源女士、徐麗女士及朱飛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春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繼彤先生、蔡天晨女士及王瑋先生。